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1号）核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方科技”）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92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0.3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6,42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2,662,868.55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方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2020】第ZI10010号）。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 月 20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66,422,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3,759,146.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412,662,854.0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72,678,609.80
本年度使用金额	5,817,159.45
暂时补流金额	30,000,000.00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8,598.73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3,807,817.81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7,946,303.83

注1：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发布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拟置换资金2,843.21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从募集资金监管户中置换转出2,843.21万元。

注2：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包含补充流动资金账户的理财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开户银行、募投项目共同实施主体、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等相关公告。

（三）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 月 20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530003901003540	24.47	使用中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558	1,640,924.53	使用中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745873208623	406,269.22	使用中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79350078801600001505	15,506,661.45	使用中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兴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210001666235	392,424.16	使用中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631763829	-	已注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财富支行	78200188000196343	-	已注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10100101734682	-	已注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755919797010704	-	已注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44250100003900002615	-	已注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755919797010917	-	已注销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4403040160000293213	-	已注销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91138805	-	已注销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10003901003541	-	已注销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755948927910826	-	已注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726	-	已注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618	-	已注销
合计			17,946,303.8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6年3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5,5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6年8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3,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 月 20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5,500.00	2025 年 3 月 12 日	12 个月	2025 年 3 月 12 日	2026 年 3 月 6 日	5,500.00
3,000.00	2026 年 3 月 16 日	12 个月	2026 年 3 月 16 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	3,00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在2026年度半年度未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且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或其他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工程及新项目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年半年度，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1 月 20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1.7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849.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总部项目	生产建设	-	6,653.88	6,653.88	6,653.88		6,819.86	165.98	102.49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	研发项	-	11,748.87	7,415.47	7,415.47		7,596.08	180.61	102.44	2023 年 12 月	28,599.57	是	否

[illegible]

	和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同时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和具体调整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38.0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305.19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扣除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增值税后净额。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置换资金已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全额转出 2,843.2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6 年 3 月 6 日，公司已将上述 5,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已将上述 3,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

注 1：上表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的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注 3：现阶段 5G 通信模组在中国乃至全球蜂窝市场的整体占比依然较小，产业尚未进入大规模扩张的爆发期，其次公司在电力抄表和汽车前装 T-Box 两大核心优势场景中的 5G 项目，目前尚未规模应用。

注 4：“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于 2023 年 5 月结项，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募投项目原包括 C-V2X 通信模块、C-V2X 解决方案、增强型 OBD 三类车联网产品，其中增强型 OBD 产品 2025 年度实现收入 4,000 余万元，根据前期调整（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该部分收入计入“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效益。此外，车规级模组技术迭代比较快，在该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仍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持续研发，并通过新的研发项目进行核算，由此产生的销售收入未计入该募投项目效益。